

# 农业部公告

##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 第 1676 号

2010 年以来，中国出入境检验检疫机构先后两次分别从德国进口的油菜种子和新西兰进口的青菜种子中截获我国禁止进境植物检疫性有害生物——油菜茎基溃疡病菌（*Leptosphaeria maculans* (Desm.) Ces. et De Not.）。为防止该疫情传入，保护我国农业生产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境动植物检疫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风险分析结果，决定对德国和新西兰油菜茎基溃疡病菌寄主植物采取临时紧急检疫措施。

一、禁止进口德国、新西兰的油菜茎基溃疡病菌主要寄主植物种子（见附件）。一经发现，一律作退运或销毁处理。

二、停止办理进口德国、新西兰油菜茎基溃疡病菌主要寄主植物种子的检疫审批。

三、各地农业植物检疫机构要加强对近年来引进德国、新西兰油菜茎基溃疡病菌寄主植物种子种植区的疫情监测，发现疫情要立即依法处置，并按规定程序及时上报。

四、各出入境检验检疫机构要加强对进口油菜茎基溃疡病菌寄主植物种子的检疫监管及外来疫情监测工作。

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执行。

附件：油菜茎基溃疡病菌主要寄主植物名单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附件：

### 油菜茎基溃疡病菌主要寄主植物名单

欧洲油菜 (*Brassica napus* L.)、青菜 (*Brassica chinensis* L.)、菜苔 (*Brassia parachinensis* L.H. Bailey)、芥菜 (*Brassica juncea* (L.) Czern. et Coss.)、芜菁 (*Brassia rapa* L.)、甘蓝 (*Brassia oleracea* L.)、黑芥 (*Brassia nigra* L.)、白菜 (*Brassia pekinensis* (Lour.) Rupr.)、萝卜 (*Raphanus sativus* L.)、野萝卜 (*Raphanus raphanistrum* L.)、白芥子 (*Sinapis alba* L.)、芝麻菜 (*Eruca sativa* Mill.)、遏蓝菜 (*Thlaspi arvense* L.)